香港中文大學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

查詢電話 **ENQUIRY** TELEPHONE NUMBER 0-6045592



間高PRESS RELEASE

大學委任講座教授及客座教授

香港中文大學宣佈委任下述兩位講座 教授,自一九八三年八月一日起生效:金 耀基教授,任社會系講座教授;及林聰標 教授,任經濟系講座教授。大學同時宣佈, 九月一日起委任

爲企業管理學客座教授,任期兩 年。

金耀基教授一九五七年畢業於台灣大 學,獲法學士學位,一九五九年獲台灣政 治大學政治學碩士筍。嗣負笈美國,於一 九七〇年獲得匹兹堡大學頒與哲學博士學 位;同年加入中文大學,任社會系講師。 一九七二年,金教授出任大學社會研究中 心主任;兩年后擢升高級講師。一九七五 年,金教授取得 利費威獎學金(Leverhulme Fellowship),前赴英國劍橋大學從事 研究工作九個月, 隨前往麻省理工學院國 際研究中心任客座研究員。於一九七六年 返囘大學任教並任社會系系務會主席。一 九七七年,金教授獲委爲新亞書院院長, 雖院務繁重,仍致力於教學及研究工作。 一九七九年,晉升爲教授。金教授著述甚 豐,於社會學尤爲卓爾;著作屢見於各大 學報之中,其中包括《英國社會學學報》、 《社會及政治學學報》、《亞洲探索》及 《現代亞洲研究》。金教授新刊著作有: Social Life and Development

in Hong Kong 》(編著者,一九八 一年出版)及《大學的理念》(一九八三 年出版)。此外,金教授更於行政教學兩 忙之中,兼任《中國季刊》及《應用行爲 科學學報》之編輯。

林聰標教授一九六〇年畢業於台灣大 學,獲經濟學文學士學位,隨獲西德政府 學術交換獎學金,前赴德國佛萊堡大學深 造。一九六六年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。一 九六九年以優等成績獲哲學博士學位。林

教授於一九六六年加入中文大學,任工商管理 系副講師,兩年後接受委任爲經濟系講師。 一九七三年獲美倫訪問學人獎(Mellon Award), 前赴美國史丹福大學及匹兹堡大學進修一 年。一九七四年返囘大學任教,同年擢升 高級講師,並任經濟研究中心副主任,兼 ◎ 經濟系系務會主席。一九七七至一九八○ 年林 教授 膺選爲社會科學院院長。一九七 九年晉升教授,又於一九八二年出任香港 研究中心主任。林教授爲學不囿於攝界, 中包括美國經濟學會。林教授專於計量經 **齊學及應用經濟學,著作豐碩,其中包括** 一本以德文刊佈有關貨幣體系及其形態之 專書,其他篇章則遍見於世界各大期刊學 報之中,討論範圍則自理論性之計量經濟 法以至於富有實際意義之香港經濟及貿易 砂展等問題。

Professor Leonard Minkes 為英國 皇家藝術學院院士,受業於英國牛津波里 奥學院,取得文科碩士學位。自一九五四 年起即執教於英國伯明翰大學,累遷該校 管理學研究中心主任、及商業組織學講座 教授。一九八○年,Professor Minkes 應 邀來中文大學任教九月,爲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客座 教授; 在此期間, 致力協助該校管理 學課程之發展,功績顯著。 Prof. Minkes 在其專業不只爲碩學,更爲世界各地多個 有關組織之顧問專家。其得服務於聯合國 並獲列爲商業組織及管理發展方面之權威 實可見一斑。 Professor Minkes 深切致 力發展商業教育,經常前往世界各大學府 及教育機構,或爲顧問,或執教鞭,後學 得益者,誠不可以計量。儘管如此,Professor Minkes 在商業學管理教育及工業經 濟等學術領域里仍著述不輟。Prof. Minkes 之著作包抵斯里蘭卡之管理訓練》及近期 發表,有關《企業法:其策略及組織》與 《商業行爲與管理架構》之論文多篇。

一九八三年九月十九日